

中共吉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
省监委驻吉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监察专员办公室

吉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
开展监督检查工作方案

各党总支：

根据省纪委省监委工作要求，结合学校纪检监察机构工作安排，决定对学校党委管理的党组织和党员、干部以及监察对象贯彻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中央、省委决策部署要求的落实情况以及遵守党规党纪、法律法规情况开展监督检查，同时对学校政治生态进行分析研判。现制定如下工作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届五中全会、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和省纪委十一届五次全会精神，强化政治监督，深入核查纠正，严肃整治师生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，促进广大党员干部和监察对象依法履职、秉公用权、廉洁从政，持续巩固风清气正的良好校园政治生态。

二、监督检查范围和时间

学校党委管理的党组织和党员、干部以及监察对象。

2020年12月10日至2020年12月25日。

三、监督检查重点

（一）突出抓好政治监督。

1. 监督检查各基层党组织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情况；
2. 监督检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、重要讲话落实情况，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吉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情况；
3. 监督检查十九届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情况。

（二）加强对党建工作监督检查。

1. 监督检查各基层党组织执行党章党规党纪和宪法法律法规情况；
2. 监督检查校园意识形态和思想政治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，尤其是教师遵守课堂教学政治纪律情况；
3. 深入整治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问题，部署开展贯彻落实党中央、省委决策部署装样子、做选择、搞变通，维护群众利益不担当不作为，发文开会不切实际，落实工作重“形”不重“效”、重“痕”不重“绩”等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的监督检查；
4. 重点纠治动摇党的根基、阻碍党的事业的各种问题，开展“不作为慢作为假作为”、“解决纪律规矩突出问题纯洁教师队伍”等问题的监督检查。

（三）开展全面从严治党监督检查。

1. 监督检查各基层党总支落实主体责任、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方面情况；

2. 监督检查党员干部遵规守纪、廉洁从政的情况，尤其对廉洁自律准则、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、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、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等开展监督检查；

3. 监督检查干部选拔任用、职称评审、评优评先等情况，坚决杜绝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。

（四）对财政专项建设和事关师生切身利益情况的监督检查。

1. 监督检查两年来财政专项的申报、立项、论证、招标采购、使用成效等情况；

2. 监督检查学生奖助学金评审、学生成绩评定、师德师风和廉洁从教等情况。

（五）加强对学校职能部门落实监管责任的再监督。加强对组织、人事、审计、教师工作部等监督主体落实监管责任的再监督，督促其行使监督、管理职权，形成监督工作合力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学校成立监督检查工作小组，加强组织协调，确保各项监督检查任务落到实处。人员组成：

组长： 王玉秋 纪委书记、监察专员

副组长： 赵冬萍 纪委副书记

成员： 王鑑航 纪检监察机构工作人员

王通 纪检监察机构工作人员

邱馨莹 纪检监察机构工作人员

（二）坚持实事求是。监督检查工作既要坚持问题导向，注重发现和有效解决突出问题，又要坚持从实际出发，一切以事实为根据，以纪律、法律为准绳。

（三）注重监督检查效果。精准运用监督执纪“四种形态”，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违纪违法问题作出精准处置，确保监督检查工作的政治效果、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有机统一。

（四）及时沟通情况。监督检查工作中，学校各单位（部门）要加强与学校监督检查工作小组的沟通，及时请示报告，及时解决存在的问题。



2020年12月8日